

## 六合区实验高级中学足球工作领导小组职责

1. 贯彻落实《国家体育总局、教育部关于开展全国青少年校园足球活动的通知》精神和《全国青少年校园足球活动的实施方案》等法律法规和重要文件精神。

2. 制定《六合区实验高级中学校园足球活动方案》等规章制度和管理办法。

3. 研究决定学校足球工作重大政策和发展事项，制定校园足球年度工作计划，负责学校校园足球活动的管理和指导，检查督促足球活动开展情况。

4. 安排足球教师、教练员、裁判员等参加各级各类培训，不断提高校园足球的教学和训练水平。

5. 研究决定学校足球专项经费的预算和决算及使用。

6. 领导小组定期召开会议，遇重大决策事项则不定期召开领导小组工作会议。会议由领导小组组长主持，会议议题由领导小组组长确定。

7. 领导小组工作会议和专题会议决定的事项应形成会议纪要，并印发到年级和处室。

8.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学校德艺处，负责校园足球的日常工作，承办领导小组交办的相关事项。